香港都會大學貸款計劃
網上申請系統
用戶指南

在學學生（舊生）

有意報讀人士及新生

Click here to view the English version

申請程序

遞交貸款申請

↓

獲知申請結果

↓

「一年後償還」貸款 (PAOY)

- 填妥並遞交回覆表格、承諾書及彌償契據
- 遞交你的彌償人及見證人的香港身份證副本
- 透過電子繳款平台繳付行政費

↓

發還已繳款項

申請不成功

在學學生（舊生）

登入 MyHKMU

在學學生（舊生）

登入 MyHKMU (傳統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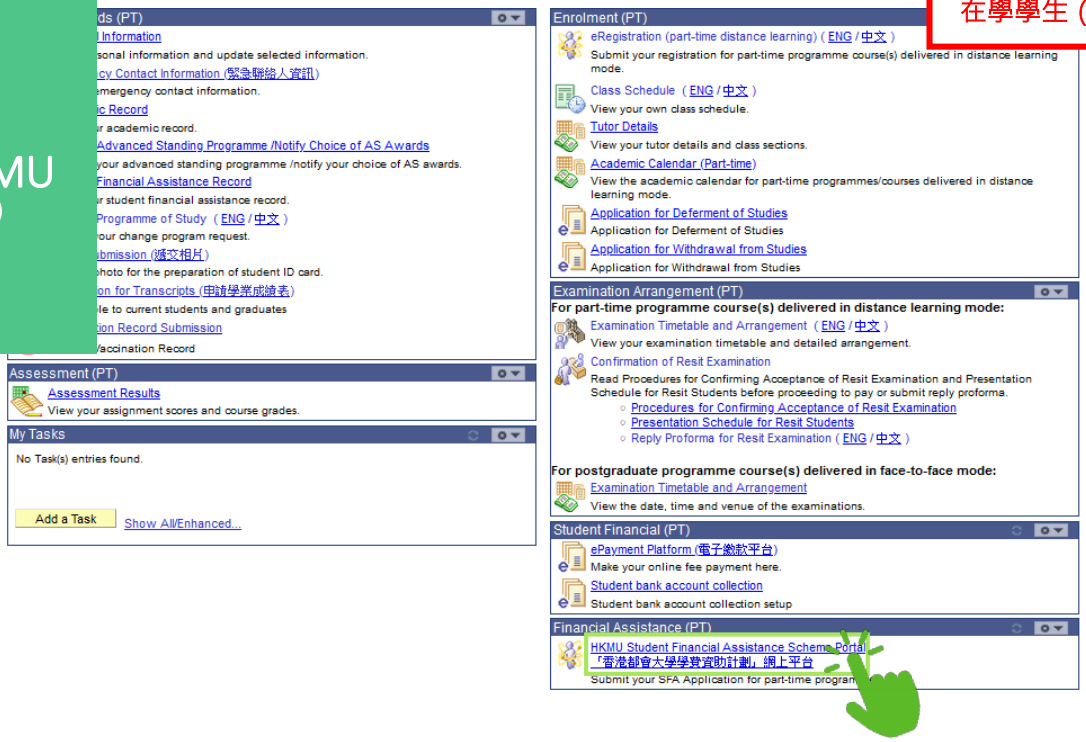

選擇
資助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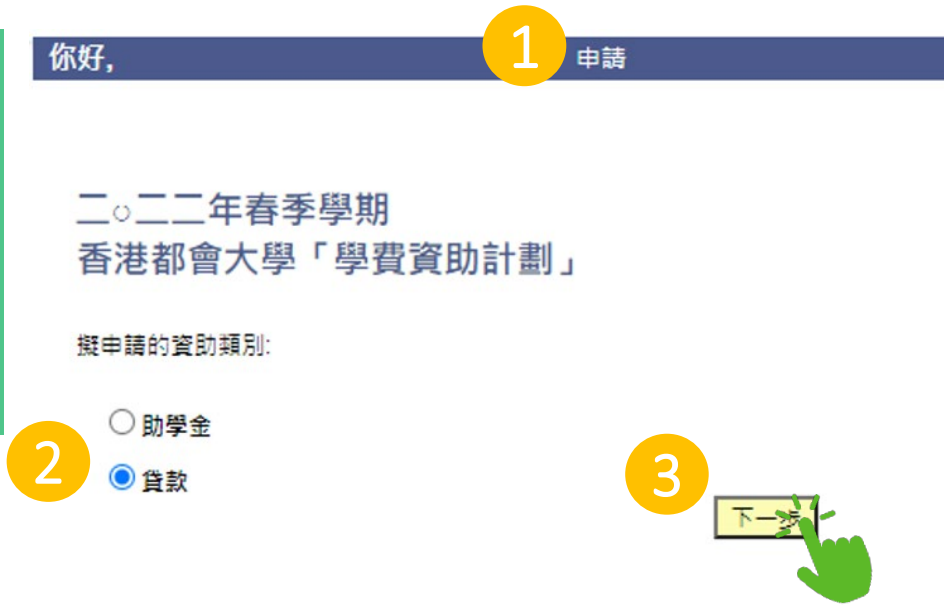

貸款申請表簡便版

細閱
重要事項

二〇二二年春季學期
香港都會大學貸款計劃-第二輪申請

請預備你的身份證副本以上載至我們的網上申請系統。

重要事項

1. 填寫本申請表格前請細閱香港都會大學「學費資助計劃」申請指引。
2. 申請貸款前，請先認真考慮自己的需要及還款能力。
3. 在校方要求下，你必須提供證明文件（如最近3個月的入息證明）。
4. 成功申請人每年最多可獲資助合共40學分（5學分制課程） / 30學分（3學分制課程）的科目。（資助金額用以繳付學費）。「每年」的定義是按申請人第一次接資助的時間起計算。
5. 第二輪申請只提供「一年後償還」貸款。
6. 所有成功申請人必須於指定截止日期前填妥及遞交以下文件至學生事務處。填妥「回覆表格」；
   a. 填妥「學生接受貸款而簽立的承諾書」；
   b. 填妥「彌償契據」；
   c. 提供你的彌償人及見證人的香港身份證影印本；及
   d. 提供已繳付行政費的證明文件。

申請人須先繳付學費，再申請發還已繳款項。

第一步
個人資料

第一部份 個人資料

學生編號 12345678

稱銜 Mr.

英文姓名 CHAN Tai Man

中文姓名 陳大文

年齡 30 流動電話號碼 98765432

居住地址 ROOM 101, 1/F, BLK A
123 STREET, HK

你需要填寫在港居住年期（以全年為單位），如：29年11個月，請輸入為29年。

申請人若需要更改個人資料（如居住地址及流動電話號碼等），請通知教務處學生紀錄組及登入MyHKMU作出更改。

申請人在港居住年期* 年

*註: 申請人需連續在港居住滿3年或以上以符合申請貸款資格

上一步 下一步

第二步
就業狀況

第二部份 就業情況

*請選擇你現時的就業情況

公司名稱

公司地址

職業及職位

公司電話

其他

申請人現時收入(每月)* HK$ 0 ☐ 如你沒有任何收入，請在空格內填上「✓」號。

*註:在校方要求下，你必須提供證明文件(如最近3個月的入息證明)。

上一步 下一步

第三步
擬申請之貸款

第三部份 擬申請之貸款

第二輪申請只提供「一年後償還」貸款。

○「畢業償還」貸款

○「一年後償還」貸款

第二輪申請只提供「一年後償還」貸款。什麼是「一年後償還」貸款？

上一步 下一步

第四步
聲明

第四部份 聲明

本人聲明，根據本人所知及本人可確定之一切，本人在這份申請表所填報及隨附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正確無誤，並授權香港都會大學向本人申報的僱主徹底調查入息（如有需要）。本人知道香港都會大學將根據本人所提供的資料、過往貸款及還款紀錄，按照有關計劃評定本人是否合符申請資格、資助形式及所得資助的款額。本人明白，任何蓄意虛報或漏報資料將會令本人受到大學紀律處分。

本人已閱畢並完全明白列載於此申請表的「重要事項」及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香港都會大學「學費資助計劃」申請指引，並同意遵守該等規例 / 事項，包括個人資料的處理。

本人同意本人在本申請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被大學及在代理人的協助下，用作下列有關用途。不成功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會被銷毀。若本人未能提供完整及準確的資料，大學可能無法處理本人的申請。大學會將本人所提供的資料保密，但亦可能將資料交予大學有關人員及為大學提供服務的其他人員及機構。本人有權查閱及改正本人的個人資料，如有需要，本人會聯絡保障資料主任。

a. 處理及查證本人就大學助學金或貸款所提出的申請及管理學生帳戶的各項事務；
b. 追討逾期未清還的貸款的各項事務；
c. 查證大學所取得或儲存的個人資料；以及
d. 作為統計及研究用途。

本人聲明截至遞交此申請日期為止（請選擇下列其中一項）：

○ 本人**沒有**提出破產，並沒有被法院頒布破產令，亦並非已經 / 正在申請「個人自願安排」[即法院並無批准本人以債務人身份，提出 如何向債權人償還欠款的建議]，而且據本人所知，沒有人提出與本人有關的破產呈請，並沒有任何針對本人或本人資產的法律程序 或就本人的任何或全部資產被委任為接管人、管理人、行政接管人、受託人或其他同類人員正在進行（或等候進行或可能提出）。

○ 本人**已**提出破產，及 / 或已經被法院頒布破產令，及 / 或已經 / 正在申請「個人自願安排」[即法院正考慮或已批准本人以債務人身份，提出如何向債權人償還欠款的建議] 及 / 或本人知悉有人提出與本人有關的破產呈請，及 / 或針對本人或本人資產的法律程序或 就本人的任何或全部資產被委任為接管人、管理人、行政接管人、受託人或其他同類人員正在進行（或等候進行或可能提出）。

上一步　　下一步

第五步
所需文件

第五部份 所需文件

請上載你的身份證副本

檔案名稱　　上傳

上一步　　下一步

建議的上傳檔案格式：
DOC, DOCX, JPG, PNG或PDF

第六步
申請摘要

1. 請小心細閱申請摘要。
2. 如你希望修改資料，可以點擊左側選單或「上一步」返回前面的任何部分。
3. 一經點擊「遞交」，你的申請將會被遞交至學生事務處，不能再作修改。

接獲申請通知

學生事務處已收到你於香港都會大學「學費資助計劃」的貸款申請 (第二輪申請)。

你的申請號碼為：22-11-15
貸款申請結果將於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前以郵寄形式通知你。

請注意：第二輪申請人（只獲發放「一年後償還」貸款）須辦理及完成二〇二二年春季學期的選科申請並已經先繳付學費，成功申請貸款後可獲發還已繳款項。

學生事務處（電話：2768-6636，傳真：2712-2301及電郵：sao_sfs@hkmu.edu.hk）。

輸入
個人資料
以登入
網上平台

按此

HKMU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Scheme Portal

香港都會大學「學費資助計劃」網上平台

新生

Please enter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Date of Birth DD MM YYYY

你需要先向教務處入學及註冊組（遙距課程及授課式研究生課程）辦理及完成該學期的選科申請。

HKID No. OR Passport No./ Mainland ID No.

(HKID No.: alphabet + first 4 digits)
(e.g. HKID number A123456(E), please enter A1234)

(Passport No./Mainland ID No.: Last 5 alphabet / digits)
(e.g. Passport No. HA123456789, please enter 56789)
(e.g. Mainland ID No. 12345678910111213 1, please enter 12131)

Home/Mobile Phone No.

Login

Notes:

1) The information entered must be the same as those given in the application form.

2) Please use your passport number or Mainland ID number only if you do not have a HKID card.

貸款申請表完整版

細閱
重要事項

二〇二二年春季學期
香港都會大學貸款計劃-第二輪申請

請預備你的身份證副本以上載至我們的網上申請系統。

重要事項

1. 填寫本申請表格前請細閱香港都會大學「學費資助計劃」申請指引。
2. 申請貸款前，請先認真考慮自己的需要及還款能力。
3. 在校方要求下，你必須提供證明文件（如最近3個月的入息證明）。
4. 成功申請人每年最多可獲資助合共40學分（5學分制課程）/ 30學分（3學分制課程）的科目。（資助金額用以繳付學費）。「每年」的定義是按申請人第一次接資助的時間起計算。
5. 第二輪申請只提供「一年後償還」貸款。
6. 所有成功申請人必須於指定截止日期前填妥及遞交以下文件至學生事務處。填妥「回覆表格」；
   a. 填妥「學生接受貸款而簽立的承諾書」；
   b. 填妥「彌償契據」；
   c. 提供你的彌償人及見證人的香港身份證影印本；及
   d. 提供已繳付行政費的證明文件。

申請人須先繳付學費，再申請發還已繳款項。

開始申請

第一步
個人資料

第一部份 個人資料

香港身份證號碼

毋須輸入括號。
例如： A123456(7)，請輸入為A1234567。

稱銜

英文姓名

中文姓名

年齡

流動電話號碼

住址

電郵地址

你需要填寫在港居住年期（以全年為單位），
如：19年11個月，請輸入為19年。

申請人在港居住年期* 年

*註: 申請人需連續在港居住滿3年或以上以符合申請貸款資格

上一步 下一步

第二步
就業狀況

第二部份 就業情況

*請選擇你現時的就業情況

公司名稱

公司地址

職業及職位

公司電話

其他

申請人現時收入(每月)* HK$ 0 ☐ 如你沒有任何收入，請在空格內填上「✓」號。

*註:在校方要求下，你必須提供證明文件(如最近3個月的入息證明)。

上一步 下一步

第三步
擬申請之貸款

第三部份 擬申請之貸款

第二輪申請只提供「一年後償還」貸款。

○「畢業償還」貸款

○「一年後償還」貸款

第二輪申請只提供「一年後償還」貸款。什麼是「一年後償還」貸款？

上一步 下一步

第四步
聲明

第四部份 聲明

本人聲明，根據本人所知及本人可確定之一切，本人在這份申請表所填報及隨附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正確無誤，並授權香港都會大學向本人申報的僱主徹底調查入息（如有需要）。本人知道香港都會大學將根據本人所提供的資料、過往貸款及還款紀錄，按照有關計劃評定本人是否合符申請資格、資助形式及所得資助的款額。本人明白，任何蓄意虛報或漏報資料將會令本人受到大學紀律處分。

本人已閱畢並完全明白列載於此申請表的「重要事項」及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香港都會大學「學費資助計劃」申請指引，並同意遵守該等規例 / 事項，包括個人資料的處理。

本人同意本人在本申請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被大學及在代理人的協助下，用作下列有關用途。不成功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會被銷毀。若本人未能提供完整及準確的資料，大學可能無法處理本人的申請。大學會將本人所提供的資料保密，但亦可能將資料交予大學有關人員及為大學提供服務的其他人員及機構。本人有權查閱及改正本人的個人資料，如有需要，本人會聯絡保障資料主任。

a. 處理及查證本人就大學助學金或貸款所提出的申請及管理學生帳戶的各項事務；
b. 追討逾期未清還的貸款的各項事務；
c. 查證大學所取得或儲存的個人資料；以及
d. 作為統計及研究用途。

本人聲明截至遞交此申請日期為止（請選擇下列其中一項）：

○ 本人**沒有**提出破產，並沒有被法院頒布破產令，亦並非已經 / 正在申請「個人自願安排」[即法院並無批准本人以債務人身份，提出 如何向債權人償還欠款的建議]，而且據本人所知，沒有人提出與本人有關的破產呈請，並沒有任何針對本人或本人資產的法律程序 或就本人的任何或全部資產被委任為接管人、管理人、行政接管人、受託人或其他同類人員正在進行（或等候進行或可能提出）。

○ 本人**已**提出破產，及 / 或已經被法院頒布破產令，及 / 或已經 / 正在申請「個人自願安排」[即法院正考慮或已批准本人以債務人身份，提出如何向債權人償還欠款的建議] 及 / 或本人知悉有人提出與本人有關的破產呈請，及 / 或針對本人或本人資產的法律程序或 就本人的任何或全部資產被委任為接管人、管理人、行政接管人、受託人或其他同類人員正在進行（或等候進行或可能提出）。

上一步　　下一步

第五步
所需文件

第五部份 所需文件

請上載你的身份證副本

檔案名稱　　上傳

上一步　　下一步

建議的上傳檔案格式：
DOC, DOCX, JPG, PNG或PDF

第六步
申請摘要

1. 請小心細閱申請摘要。
2. 如你希望修改資料，可以點擊左側選單或「上一步」返回前面的任何部分。
3. 一經點擊「遞交」，你的申請將會被遞交至學生事務處，不能再作修改。

接獲申請通知

學生事務處已收到你於香港都會大學「學費資助計劃」的貸款申請 (第二輪申請)。

你的申請號碼為：22-11-15
貸款申請結果將於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前以郵寄形式通知你。

請注意：第二輪申請人（只獲發放「一年後償還」貸款）須辦理及完成二〇二二年春季學期的選科申請並已經先繳付學費，成功申請貸款後可獲發還已繳款項。

學生事務處（電話：2768-6636，傳真：2712-2301及電郵：sao_sfs@hkmu.edu.hk）。